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第一選舉區選舉公報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編 印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7年11月24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依扣	蒙候選人所填													·
第			括				2、西	岐	里	、大同	里、	南		書里、北銘里、中天里應選名額3名
號次	相片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	歷		經	歷			政見
1		許良富	42 年 1 月 15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建國商專	畢業	o	。 監 長 国 中 事 。 計 員 、 1 1 1 1 8 1 8 1 8 1 8 1 8 1 8 1 8 1 8	二方是 2、2、1、1、1、1、1、1、1、1、1、1、1、1、1、1、1、1、1、1	2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4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務會4、表、南第 表	專職民意代表,解決民眾問題。 2.督促公所擴大辦理老人日托照顧、獨居老人送餐服務等老人福利措施。 3.落實關懷照顧弱勢族群,加強弱勢兒童的受教育權。 4.配合繁榮大斗南鎮政施政方針,發展市容建設,提昇鄉親綠能生活品質,嚴格督促定期清潔街道、下水道等設施。 5.督敦促斗南公所充分使用火車站藝文廣場專區、石牛溪鵲橋親水公園、他里霧埤休閒運動公園、自行車休閒專用道等舉辦綜合性活動,持續他里霧風華再現
2		簡裕展	63 年 1 月 28 日	男	臺灣省台中縣	無	國立虎尾	技術。	學院	1.中斗委7.長博仁博業第14保現常南6.國8.愛慈愛區五.志任委國中際南慈善慈慈河林隊東3.小華同屏善基善善川縣隊仁斗顧民濟慈基金會會局斗	里南問國會善金會會會防一里國 5 六斗基會會員員汛鎮長小僑房南金會員 1 2 護	2副真媽會會員11小水志中會國會候會10斗東利工南長小監任員	高4常事會9崇南工署	高4. 1.配合鎮民需要,促進街內六里均衡發展2.督促鎮公所落實石牛溪鵲橋親水公園功能性於夏季能讓鎮民有戲水及遮陽的親水公園3.加強老人、婦女、兒童等福利執行4.促進檢討街內六里雨水下水道、區域排水溝疏通,以防範遇雨成災5.結合慈善團體與善心人士及企業力量,挹注資源,推動鎮民急難救助及意外保險之頒行6.積極與鄉親同心攜手,協助推動各里成立環保志工隊,提升街內六里生活品質7.協助街內六里舉辦各項活動,帶動里民活絡,增進里民親子和樂幸福美滿8.督促鎮公所合理開支經費,避免浪費民脂民膏9.要求鎮公所公務人員提升服務態度,視民如親10.獎勵鎮
3		胡美紅	60 年 2 月 28 日	女	臺灣省雲林縣	排	國立 國國國 到 國國 副 國 國 司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藝畢畢	畢業	僑委會海外: 舞蹈評藝術: 雲林縣藝術:			1	一、加强的努扶助,并们兄重婶女,老人福利。
4		張再固	45年8月20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集	文安國小斗南國中	畢業業	0	雲斗斗會斗。現林南南長南 任農里 西 南	業務誼 里里長	長。 年 年 任 三		屆一、理性問政、嚴格監督。 二、勤走基層、反應民意。 屆三、爭取經費、建設地方。
5		黃富堃	70年9月20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斗南國國 國國商 大成	職業	學校	六房媽娘傘油盈行負責	志工 人			1.加強鎮內弱勢團體及邊緣戶的關懷。 2.督導鎮政建設品質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3.尊重民意,為民發聲。 4.不買票不賣票,端正選風。
6		沈俊宗	2月	男	臺灣省雲林縣	集	西螺農工	肄業		斗南民眾服 雲林縣議員 任	務社常富	務理事處	: <u>:</u> 主	一、爭取設置監視系統,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加強要求下水道、水溝清理,改善環境衛生。 主 三、爭取擴大老人照料服務及弱勢兒童關懷等問題。 四、專職服務·嚴格監督鎮公所施政。 五、街內各公園環境改善·加強設置休閒設備。
7		林兆騰	78 年 8 月 16 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民主進步黨	斗南南國高藥中中理	科技:	大學	1.2008 1.2008 2.軍台集 2.軍台集 2.軍台集 3.2014 4.2016 2.本雲第雲總 4.2016	質鎮 蔡 拼音德 張 文 業	青 勝 雲 局 業 公	召年青會	一、爭取長青食堂,老人供餐據點設立,對鎮內居民提供優良照護。 二、督促斗南鎮政、革新再造、提升鎮政效率、加強便民服務。 年 三、推動斗南鎮內路平專案及環境衛生清潔,提升生活品質。 四、推動各項運動的賽事及基層培訓,並爭取增設風雨球場或活動場館。 五、傾聽民意極力爭取弱勢,婦幼,身心障礙者福利措施。 六、推動文化,藝術,產業並重的斗南新城鎮。 七、爭取斗南他里露報水公園空間活化。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第二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7年11月24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 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三選舉區						· 石龜!		三溪里、靖興里 三溪里、靖興里	、新南里、阿丹里、將軍里應選名額2名
號	相	姓	出生年	性	出			II.	Din 巨	
次	片	名	年月 日	別	生 地	推薦之政黨	學	歷	經 歷	政見
1		葉傳盛	48 年 3 月 26 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高職肄業		一、全國十大傑出農民。 二、全國農會代表。 三、斗南鎮民代表會第15 屆代表。	一、監督公所最專業。 16 二、服務地方最勤快。
2		謝福地	54 年 11 月 13 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民主進步黨	石龜國小東明國中		會 繪 隊 會 會 爾 鄉 隊 會 會 會 鄉 隊 會 會 爾 爾 爾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要	創 2.扶持豹勢.爭取老人兒童福利。 3.拉近城鄉差距.均衡建設發展大斗南。 4.加強鎮內環境清潔.創造美好的生活品質。 5.督促公所行政效率.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 6.馬路柏油.路燈.排水溝.攸關民生安全督促立即執行處理。 7.天災豪雨颱風.督促公部門提高警覺.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3		黃景鴻	60年11月22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雲林縣立嘉義市立	東明 國中神州補校	雲林縣斗南鎮石龜社區發協會第四屆理事長	1.增進幼兒學園教學設施及硬體汰舊換新。 2.社區修繕並永續推動鄉土在地文化工作坊。 3.結合各社區協會推動人文藝文共創在地生活網。 4.落實社區維護及道路錄美化。 5.增設社區休憩運動場所及社區文康聯歡活動,增加里民及人文交流。 6.加強守望相助,消除治安死角。 7.照顧弱勢長者及婦幼,協助辦理各項社會福利。 8.爭取新住民多元學習管道並協助在地就業及創業。 9.建立各社區(里)和鎮公所及代表會良好的溝通管道。
4		塗 永福	50 年 9 月 20 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石東西政環學國國高行技小中中政術	畢 業業業士 院 企 管	斗南鎮民代表會第17、18 19、20屆鎮民代表	一、理性監督鎮政 二、實在待人處事 三、認真服務地方
5		薛維甲	50年1月21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石龜國小東		斗	二、實在。 三、服務。 四、好央甲。
選舉	投票有關規定包括	下列	内容	::					<u>1</u>	

选举投票有關規及包括下列內谷。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 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 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 三日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項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 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一百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 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 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3.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 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4.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 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 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 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 6.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

- 五條規定,處二年以卜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兀以卜割金。
- 7.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 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 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8.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 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 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 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 以下罰鍰。
- 9.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 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 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10.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 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器 次 H 幼 圈選欄 號次欄 相片欄 侯選人姓名欄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第三選舉區選舉公報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7年11月24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第三選舉區包括舊社里、明昌里、僑真里、大東里、埤麻里、西伯里、新崙里應選名額4名(其中婦女保障名額1名)

כול	二迭半四已汇	1 23 1	1 =		כע		主、同兵主、八	米王:冯		1主 利用主版进口的4口(共中州又不降口的1口)
號	相	姓	出生年月日	性	出生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	歷	政 見
次 1	片	林水盛	48年12月16日	別男	地 臺灣省雲林縣	黨	大成商工電工科畢 業 東明國中畢業 僑真國小畢業	事。 明昌社區巡 。	展協會第4屆監 守 人負責燈 監人維 優	1.照顧鎮內的尊長與年幼者和需扶助的鎮民。 2.重視鎮民步行空間及路燈照明,與生活及環境衛生。
2		陳大華	47年11月1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兼	僑真國小。 東國中。 嘉義高中。	一二三四、明明鎮昌昌昌民	長。 區理事長。 望相助隊隊長 表。	一、服務鎮民。 。二、監督鎮政。 三、繁榮地方。
3		鄭秀尉	45年6月8日	女	臺灣省嘉義縣	無	國中	斗南鎮19-2	20届代表。	 一、改善社區環境,做好錄美化,增加休憩空間。 二、關懷弱勢族群,建立完善社會福利制度。 三、改善社區排水溝,做好清淤處理。 四、全力促成鎮內監視系統完成,保護鎮民生命財產的安全,讓治安無死角。
4		陳麗蘭	53年1月15日	女	臺灣省雲林縣	墲	省立土庫工商夜補校	1.舊社社里祖 2.舊 3.舊 4. 5. 5.	德	人 一、爭取基層設施建設,促進地方繁榮。 長 二、督促公所廣設長青食堂,敦親睦鄰照護老人,促進社會祥和。
5		蔡梅香	54年5月5日	女	臺灣省雲林縣	無	東勢國中	興國宮發展主演	會理事委會主委	一、落實無坑洞道路,改善行車安全。 二、爭取社區休閒公園步道,讓老人小孩有安全活動空間。 三、注重居民居家週圍排水及暢通。 四、爭取監督,督促成立多功能活動中心。
6		陳青龍	50年7月5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高職畢	斗南鎮民代 16、17、18 16、4 4 4 4 20 4 20 4 20 4 3 4 4 4 4 4 4 4 4 4 7 4 4 4 4 4 4 4 4	表會第14、15、19、20屆代表會第17屆主 表會第18、19	、 一、嚴格監督公所施政,絕不浪費民脂民膏。 席 二、專職民意代表,不分派系,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三、爭取建設經費,提昇民眾生活品質。 四、關懷弱勢族群,協助申請各項社會福利。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包括下列內容: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繼續居住者,有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項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一百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医举入权示應任息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3.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 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4. 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5.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 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 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之。
 - 6.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

- 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7.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 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 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3)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8.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9.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 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 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10.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園選欄 號 次欄 相 片 欄 倭選人姓名欄 號 次 相 片 楓 母 女 名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第四選舉區選舉公報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編 印

臺灣省雲林縣斗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鎮民代表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7年11月24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自責。

依据	樣選人所填	列資	料-	刊至	<u> </u>	如	有不實	,由侯弘	医人自行	負	責。		真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
號號	图 選 舉	姓		见 性	括出		東明	里、	新 光	里	`		頭 里 、小 東 里 應 選 名 額 2 名
次	片	名	出生年月日	別	生地	推薦之政堂	學	歷	;	經	歷		政
1		陳耀林	41年5月2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斗南初中		斗南鎮民 20屆鎮民			18、19、	一、專職為民服務。 二、爭取地方建設。 三、監督公所施政。
2		彭新銘	80年6月4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排	斗中尾 南 西 西 技 大	。農學	斗雄區發展協會戲動的競選展協會幹事負雲公團協會志事。責林	隊會志工。 青志工。姕	年工。明藤軍。石昌文	· 新龜城 關東社區發展 協	一、以「行動服務處(車)」至各里,主動聽取民意並提供諮詢服務,監督基礎工程建設與維護。 二、協助各里「長青食堂」、「老人關懷據點」設立,推廣樂齡學習教室。 三、打造「斗南金牌馬鈴薯」品牌,以農產體驗觀光帶動地方產業,提升並爭取年輕人年回鄉發展就業。 四、爭取為農民舉辦「斗南棒棒農」系列活動,讓農民發揮專業的農耕技術,指導民眾體驗辛勞的農耕生活,提升民眾對農民、農業、農產品的認同威與價值威。 五、「傳承地方傳統文化技藝」,如田頭里飛龍陣、連環陣,新光里布馬陣、勤習堂獅陣等。各里配合學校成立傳統技藝表演社。 六、爭取設立「親子寵物公園」,藉由飼養寵物的過程教導孩子尊重生命、培養責任心及同理心。 七、提倡各里成立社區運動代表隊,藉由運動達到強身健體,比賽切磋凝聚社區向心力。 八、將桌上遊戲課程推廣至社團活動之中。促進邏輯思考、提升言語能力、控制情緒之表達。
3		沈爲祺	49年11月10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無	斗南國中	畢業	第17、18、現任第20点				一、做好民意代表角色,熱誠服務選民。 二、積極爭取建設經費,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4		李建燁	60年4月2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址	斗南國中	· o					一、秉持熱心的態度,不分派系,服務里民。 二、反映民意,爭取經費,建設地方。 三、監督鎮政,扮演好民代應有的角色。
5		陳秀章	50 年 12 月 7 日	男	臺灣省雲林縣	民主進步黨	1.文安國	小中	①小母管⑤競陳新家委理總選家光長員委統總三里會會員蔡部媽	三委理會英後慈屆員事委文援善	里③④員、會會長六斗兼立會等	②房南公委長行文天順關劉⑥長安上安組建斗)國聖宮長國南。	1.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2.爭取溪北四里長照據點。 3.關懷獨居老人及弱勢家庭。 4.願做農民的代言人,維護農民權益。